

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项目号 2004ZJ01021)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 及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

项目负责人
魏明侠

河南工业大学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及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课题组

2005年3月

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项目号 2002FJJ021)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 及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

项目负责人
魏明侠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河南工业大学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及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课题组

2005 年 3 月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
及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
课题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魏明侠

主要参加者

程云喜 阮渝生

王春兰 王趁荣

张书海 张宝强

肖开红

目 录

第 1 章	导论	1
1. 1	项目研究背景和意义	1
1. 2	国内外相关研究评析	2
1. 3	项目研究目标、内容和方法	9
第 2 章	个人信用资源基本范畴分析	11
2. 1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11
2. 2	信用内涵	24
2. 3	个人信用资源	30
第 3 章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	32
3. 1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基本问题	32
3. 2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博弈视角	35
3. 3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评估视角	40
第 4 章	个人信用资源对经济发展的作用	55
4. 1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政治经济视角	55
4. 2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宏观表现	59
4. 3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微观机理	62
第 5 章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现状分析	71
5. 1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开发现状	71
5. 2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开发中存在的问题	73
5. 3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开发的政策建议	76
第 6 章	结论	80

6. 1 项目总结-----	80
6. 2 研究展望-----	81
参考文献-----	82
附件：已发表的与课题相关论文复印件-----	85

第1章 导 论

1.1 项目研究背景和意义

1.1.1 项目研究背景

个人信用，大致一个国家，小至一个企业，一个非营利组织，甚至一个家庭，都是必不可少的。在中国古代社会，“忠、义、礼、智、信”已成为一种重要行为规范。在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河中，逐渐形成了“重承诺，守信用”传统美德，也留下“千金一诺”、“一言既出，驷马难追”的格言谚语。随着市场经济的建立和逐步完善，特别是21世纪“服务经济”的来临，使信用问题显得更为重要，逐渐纳入了管理学家、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的研究视野并被赋予了新的内涵，成为研究组织管理和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个全新视角。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更是信用经济，离开信用或信用出现问题必将危及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即使在法规和信用都比较完善的美国，安然和世界电信等几个公司也出现信用危机，这种信用危机不仅波及美国的经济，而且影响到美国国民对市场经济乃至社会的信心。所以信用不仅是市场经济的基础，也是社会有序运行的基石，而个人信用、个人信用资源及其开发利用是影响一个社会信用或组织信用最重要的变量。

从现代经济发展的基本规律看，需求不足，增长乏力，是现代经济的主要痼疾，而信用消费则能扩大需求，其基础是较高的个人信用度。然而，现实中个人信用缺失现象比较严重且已影响到社会的诸多方面，个人信用资源的低效开发已成为制约经济增长的主要瓶颈之一。尽管目前我国正倡导以信用消费为基础的扩大内需政策，河南省也不例外，但信用消费的基础是较高的个人信用度，然而我省乃至我国个人信用状况堪忧。以河南省为例，个人不良信用、个人信用缺失、信用危机的现象已经深入到我省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的诸多方面，如恶意购房贷款、信用卡恶意透支、手机恶意欠费，商品交易中的坑蒙拐骗等。这些事件虽然并非河南省普遍现象，亦非河南省所独有，但河南的情况尤为严重，许多外省人对河南人有种“信用恐惧”；个人信用资源的低效开发、配置和管理已成为制约我省经济发展主要因素之一。

这种情况的改观需要把握个人信用资源对经济增长的作用机理，优化我省个人信

用资源，提高个人的履约和守信程度，进而提高全社会的信用程度，使严守信用成为我省共同遵守的信用准则，进而提高我省整体信用形象，塑造“信用河南”。为此，我们根据河南省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项目 2002 年度课题指南中的“河南省信用体系建设研究”的要求，提出“河南个人信用资源的优化及其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的项目进行研究，并获得资助。目前项目已完成，主要成果为研究报告“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及对经济发展作用研究”和已发表于中国核心期刊和中国人文社会科学索引（CSSCI）源期刊的 3 篇论文。

1.1.2 项目研究意义

本项目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主要研究意义表现在下述诸方面：

(1) 本选题的研究将个人信用、信用资源、区域信用的问题和人力资源问题有机的融合在一起，为信用及其相关问题的研究提供一个新视角。

(2) 本选题的研究有助于把握河南省信用文化、信用观念、信用道德、个人信用资源禀赋和开发利用等基本状态，分析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的开发利用和配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优化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

(3) 本选题拟研究的个人信用资源优化机理用之于河南省个人信用的开发管理，将有助于提高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进而提高河南省人力资本存量及开发效率和效益。

(4) 本选题的研究有助于推动河南省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因为个人信用资源的优化是社会信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基础，个人或者个体是信用最基本和最重要的载体。

(5) 本选题的研究有助于规范并维持河南市场经济秩序，提高河南人形象。

(6) 本选题的研究有助于扩大河南省的内需。因为个人信用资源的优化将降低我省信用消费的门槛，扩大我省信用交易量，拉动河南省内需，实现我省经济的快速、持续增长。

(7) 本选题的研究有助于提高河南执行社会经济管理职能的效率。河南省政府部门和有关机构拥有大量社会信用信息，本项目的研究有助于使这些信用信息实现社会共享，得到充分利用，大大提高我省政府各部门和相关组织的工作效率。

1.2 国内外相关研究评析

1.2.1 中外古代典籍中的信用

1.2.1.1 中国古代典籍对信用的论述

在辞典中，“信”的意义有：①书信、消息；②使者（发信臣）；③凭据、符契约；④诚实；⑤信用；⑥相信；⑦信任；⑧的确；⑨任凭、听凭。按照从有形到无形的逻辑意义排列上述辞义，其序列为：诚实、信用、相信、信任。诚实和信用属于被观察者的属性，而相信和信任属于观察者主体。信用与信任互为表里：信用是名词，表达静态的属性，即可信任的；而信任是动词，出发点是主体，即判定对方有信用与否。

在《论语》中，“信”字出现 38 次，在同类字眼中属于频率较高的，低于“智”（116 次）、“仁”（109 次）和“礼”（74 次），而高于“善”（36 次）、“义”（24 次）、“敬”（21 次）、“勇”（16 次）、“耻”（16 次）和“诚”（2 次）。

《论语》中的“信”大多是兼容了诚实和信用，如下：

道（即治理）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论语 1.5）

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论语 1.6）

主忠信。无友不如己者。过，则惮改。

予以四教：文、行、忠、信。

《论语》中的“信”专指“信用”（重承诺）的有：

信近于义，言可复也（所守的约符合义，说的话便能兑现）。（1.13）

好信不好学，其蔽也贼（守信却不好学，会盲目地做不好的事）。

子曰：君子义以为质，礼以行之，孙以出之，信以成之。君子哉。（15.18）

《论语》中也有多处“信”意指“信任”：

子张曰：执德不弘，信道不笃，焉能为有，焉能为亡。（19.2）

子曰：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于予与该是。（5.10）

子路曰：愿闻子之志。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5.26）

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1.4）

子夏曰：贤贤易色；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与朋友交，言而有信。（1.7）

子张问仁于孔子。孔子曰：“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请问之。”曰：“恭，宽，

信，敏，惠。恭则不辱，宽则得众，信则人任焉，敏则有功，惠则足一使人。”（17.6）

宽则得众，信则民任焉，敏则有功，公则说。（20.1）

《论语》中的“信”，绝大多数或指君子，或指做人的道理。但其中有一句鲜明地反映了孔子对“信”与社会关系的看法：

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子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12.7）

综上所述，重承诺守约定的观念在我国远古时代已经产生。孔子反复多次谈论和倡导它，把它看作一个人之可否（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一个君子之成败（信以成之），一个政府及社会存亡（自古人皆死，民无信不立）的关键。孔子的这些思想逐渐流传和发展为仁、义、礼、智、信——儒家思想的重要内容，成为中国社会的道德基础。

1.2.1.2 国外古代典籍中的信用

《牛津英语词典》（第二版）对 trust 有如下释义：①对某个人、某个事物的品质和属性或某个陈述的真实性的相信或依赖。②对某事物怀有自信的期待。③义务、忠诚和可依赖性。④对买者拿走现货而将来付款的能力和意向的信心。⑤对寄托某人信心的状况，或被托付某事物的状况。⑥（法律）将财产的合法所有权信托给某人，由此人来掌握和使用这笔财产。⑦商业托拉斯。

《圣经》中使用 trust（信用）和 confidence（信心）达数十次，比如：

你当依靠耶和华而行善事，以他的信实为粮。（诗篇 20.7）

他纪念他的约，直到永远，他所吩咐的话，直到千代，就是以亚伯拉罕所立的约，向以撒所起的誓。他又将这约向雅各定为律例，向以色列定为永远的约，说我必将迦南地赐给你，作你产业的分。（诗篇 105.8—10）

你们当信耶和华直到永远，因为耶和华是永远的磐石。（以赛亚书 26.4）

西方另一宗教典籍《古兰经》对信用有以下论述：

安拉命令你们把托管物归还给它们的原主。（4.58）

有信仰的人啊，你们不要背叛安拉和他的使者，也不要故意不忠于（背叛）你们（所受）的信用（8.27）。

浸淫于宗教文化的西方近代学者认为信用的重要特征是“无条件”，它只能产生于人与上帝的关系中。洛克认为，保证诺言和契约的实现要靠约定双方之外的第三方

的力量；人们是因为惧怕作为第三方的上帝的愤怒，才履行诺言。

从西方典籍中可以看到，与中国的文化传统不同，西方的信用观与宗教有着不解之缘。拉丁文表达信用的词 *fede* 显示出，西方人很早就意识到，信用不是纯理性行为。英语中信用——*trust* 的释义更显示出经济行为的融入。

1.2.2 近代学者对信用的研究

1.2.2.1 古典社会学家对信用的探讨

以洛克、霍布斯为代表的启蒙学者，和以韦伯、杜尔凯姆为代表的古典社会学家，虽然提及“信用”的概念，但没有做专门的论述。齐美尔是个例外，他探讨了一般意义上的信用。比如：

信用是社会中最重要的一股综合力量之一。

没有人们相互间享有的普遍信用，社会本身将瓦解。几乎没有一种信用关系是完全建立在对他人确切了解之上的。如果信用不能像理性证据或亲自观察一样可靠，或更为强有力，几乎一切关系都不能持久。

靠着信用的功能，个体的、起伏不定的内部生活，现实地采取了固定的、牢靠之特征的关系方式。

在远比通常了解的更大程度上，现实生活建立在对他人的信任之上。

不仅如此，在其《货币哲学》（1900 年出版）中，他还从信用角度对金钱——这种制度化的象征物，进行了深刻的论述。例如：

金钱是一种对交换能兑现的承诺（promise）。

金钱的占有给予个人的安全感，是对社会、政治组织和秩序的信用的最集中和最直接的体现。

自齐美尔死后，对信用的研究几乎被遗忘。

1.2.2.2 二十世纪中后期关于信用的研究

心理学家多依奇（M. Deutsch）执着于心理学的微观实验方法，是第一个将囚徒困境方法引入实验研究的学者，也是较早从冲突解决角度探讨信用问题的学者（1958）。罗特（J. Rotter, 1967）说：信用是个体对另一个人的言辞、承诺、口头或书面陈述之可靠性的一般性期望。

经济学家阿罗认为，信用是经济交换的有效润滑剂。他说：“世界上很多经济上的落后，可以有信用水平来解释。”

经济学家赫希认为，信用是很多经济交易所必须的公共品德（public good）。这种对信用的观点反映了以经济学家为主体的理性选择学派的思想。社会学家科曼关于信用的观点也体现了理性选择思想。他认为，信用是致力于在风险中追求最大化功利的有目的的行为；信用是一种社会资本形式，可以减少监督与惩罚的成本。

20 世纪 80 年代，社会学家重新掀起齐美尔信用研究的热潮。以色列社会学家爱森斯塔德在其《保护人、被保护人与朋友》（1984）中写到：

社会学家创建大师们强烈地感到社会分工组织与权力合法性调节、信用结构以及意义结构的巨大冲突。对这一冲突的强调或许是古典社会学理论留给我们的最重要的遗产。

谈到现代社会，他说：“发展信用，将之与更广阔的权力工具以及更广阔的意义结合起来，变得至关重要。”

德国社会学家卢曼在《信用与权力》（1979）中提出，信用是简化复杂性的机制之一。这一见解对信用理论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吉斯认为，信用产生于儿童的早期经验，在自我与日常现实的应对中提供自我保护。

1.2.3 当代学者对信用的研究

1.2.3.1 潜信用理论：组织心理契约

这是当代对信用研究的热点之一。组织中的心理契约是联系员工与组织之间的心理纽带，也是影响员工行为和态度的重要因素，它会影响到员工的工作绩效、工作满意度、对组织的情感投入以及员工的流动率。研究者和实践者普遍认为，由于近年来竞争全球化、企业结构重组、人员精简、不断变革的大环境的影响，心理契约的内容也发生了巨大变化。传统的心理契约——员工努力工作并对组织忠诚，组织提供工作安定性和长久性的保证——在越来越多的情境中受到挑战。而一些新的内容，如对于灵活性、公正性、变革创新的要求，在心理契约中所占权重越来越大。

心理契约这一术语在 20 世纪 60 年代初被引入管理领域。使用这一概念是为了强调在员工与组织的相互关系中，除了正式的雇用契约规定的内容之外，还存在着隐含的、非正式的、未公开说明的相互期望，它们同样是决定员工行为的重要因素。组织心理学家 Argyris 首先在其《理解组织行为》一书中，用“心理契约”来说明雇员与雇主之间的关系；Levinson 等人（1962）提出心理契约是组织与员工之间隐含的、未公开说明的相互期望的总合。将心理契约界定为存在于个人与组织之间的一份内隐协

议，协议中指明了在彼此关系中一方期望另一方付出的内容和得到的内容。上述观点均认为心理契约是双方(组织与员工)对于相互之间责任和义务的期望，它包括两个水平：个体水平——员工个体(或雇员)对于相互责任的期望；组织水平——组织(或雇主)对于相互责任的期望。不过，在如何确定组织水平上的心理契约方面一直存在着争论(到底什么人和什么事能代表组织水平的期望?)。

针对该领域中存在的争论，一些研究者提出了心理契约的狭义定义。他们指出，组织作为契约的另一方，提供了形成心理契约的背景和环境，但它本身并不具有形成心理契约的加工过程。尽管组织代理人(如管理人员)可能对员工和组织之间的心理契约有自己的理解，但他们并不是契约关系中(组织与员工)的实际一方。他们将心理契约界定为在组织与员工互动关系的情境中。员工个体对于相互之间责任与义务的信念传统。这种建立在个体水平上的定义简单明确，强调员工对于组织责任和自己责任的认知。值得指出的是，当前的心理契约领域中依然存在着广义和狭义两种界定。但由于狭义定义界限明确、易于操作。为实证研究带来了方便，因而被颇多研究者所采用。

一些研究者根据绩效要求和时间结构两个维度将心理契约划分为四种类型。时间结构维度指的是雇用关系的持久性程度；绩效要求维度指的是作为雇用条件的绩效描述的清楚程度。根据两个维度划分的心理契约类型如下：交易型(Transaction Psychology Contract)，变动型(Transitional Psychological Contract)，平衡型(Balanced Psychological Contract)，关系型(Relational Psychological Contract)。

1.2.3.2 信用与个人信用

1. 不同视角的信用

经济学意义上的信用源于高度发达的市场经济和完善的机制。国外许多学者对信用问题进行了研究。哈比哥(Herbig)和米莱维兹(Milewicz)等讨论了信用模型的构建；塔德雷斯(Tadelis)提出信用是一种可交易的资产，也是一种激励或动力机制，并对此进行了论证；弗克玛(Fukuyama)认为信用是社会倡导的美德并能创造社会繁荣等等。国外研究的重要特点是将信用问题和经济理论以及互联网有机结合，综合运用行为理论、实证分析等理论和方法对信用问题进行多角度的考察，颇具创意和启发意义，但从个人信用这一微观范畴对信用进行研究的较少。

从国内对信用的研究看，我国著名的管理学家李必强教授从资源、制度等角度对信用及其相关问题进行了开创性的研究，这为信用及其相关问题的研究构建了一个很好的

平台和框架。张维迎教授从信用和法律的相互关系出发对信用问题进行了探讨，指出信用机制是一种成本更低的维持交易秩序的机制，是法律的基础等，也研究了信用对一个地区的经济绩效的影响；其研究已涉及到产权、合约与信用的关系等深层问题。李必强教授则从资源、制度等角度对信用及其相关问题进行了开创性的研究，这为信用及其相关问题的研究搭建了一个很好的平台和框架。国家经贸委青年理论研究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课题组在总结我国社会信用建设发展历史和借鉴国外信用体系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推动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措施；赵海宽、张德霖和陈立平等专家学者也从信用的供给需求、信用代码、信用信息的披露，信用中介和信用环境的营造等角度对信用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并提出了许多精辟的见解。这些研究多侧重于宏观方面的，缺乏对个人信用的专门研究。

从国家社科基金近年来对有关信用研究的资助看，1993年以来，已资助了有关信用的研究项目7项，其中5项是研究企业的信用，另两项分别研究的是信用制度和信用经济；这些连续、系统的研究已成为研究信用的珍贵文献，但还缺乏从个体范畴角度的探讨。

2. 不同视角的个人信用

国外的研究主要有：瑞斯尼克（Resnick），他主要讨论了电子商务中陌生者之间的信用关系，林漳西（Zhangxi lin）则讨论了电子商务中个人信用分值的分布等。这些研究主要集中在虚拟市场，侧重于对电子商务中个人信用和交易关系的探讨。

国内对个人信用的研究主要是从信用的“道德观”、“人文观”、“商业借贷”等角度研究，也有从制度的视角，如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有关课题组曾对我国个人信用制度的现状、问题与决策建议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但这些研究都没有明确探讨个人信用对经济增长的作用机理。

个人信用资源亦属人力资源，从这一角度研究的主要有：黄健江，他研究了“人力资本家”的信用问题；田邯平和牛彦文探讨了个人信用资源管理在银行业务中的地位及其应用；李金钟研究了个人信用资源的开发途径；陈淮研究了个人信用的主体、客体等。但这些研究更多是以人力资源而非个人信用为重心，对个人信用资源的优化问题也较少涉及。

3. 河南省信用研究现状

目前已有一些学者对河南省这一区域信用问题进行了开创性的，但系统的研究并不多见，且大多是从宏观的角度展开的，如社会信用管理体系，或者是从保障体系出

发探讨信用问题的法律、政策；而探讨河南省个人信用的也多是从事道德观或金融借贷观的视角。从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的利用现状出发，研究我省个人信用资源的开发、配置和优化管理及其对经济发展作用的则更少。

总之，在对信用的研究中，偏重企业信用的居多，从个人信用研究的较少；侧重信用体系较多，从资源及其优化角度探讨的鲜见；尤其缺乏信用对经济增长作用机理的系统研究。因此，有必要将信用、人力资源等范畴进行整合，并从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的角度，对个人信用资源对一个地区经济增长的作用机理及其优化等问题进行系统研究。

1.3 项目研究目标、内容和方法

1.3.1 研究目标

本选题的研究目标是根据个人信用资源内涵和基本特征，综合运用多学科理论和方法，分析个人信用资源优化的障碍、方法和途径，探讨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对经济发展的作用机理；剖析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存在的问题，提出优化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进而推动河南省经济发展的对策。

1.3.2 研究内容

本选题的研究内容从逻辑上可分为机理篇和实证篇。其逻辑主线是：概念模型--原理--机理--实证。主要研究内容如下：

第1章 导论

- 1.1 项目研究背景和意义
- 1.2 国内外相关研究评析
- 1.3 项目研究目标、内容和方法

第2章 个人信用资源基本范畴分析

- 2.1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 2.2 信用内涵
- 2.3 个人信用资源

第3章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

- 3.1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基本问题

3. 2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博弈视角

3. 3 个人信用资源优化：评估视角

第 4 章 个人信用资源对经济发展的作用

4. 1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政治经济视角

4. 2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宏观表现

4. 3 个人信用资源的作用：微观机理

第 5 章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现状分析

5. 1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现状

5. 2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问题

5. 3 河南个人信用资源管理对策

第 6 章 结论

6. 1 项目总结

6. 2 研究展望

1.3.3 研究方法

本选题拟采用下述研究方法：

（1）集成研究方法。综合运用经济学、管理学、社会学等多种学科的知识来研究上述内容。

（2）理论与研究与专家咨询、政府咨询和企业跟踪调查相结合。主要用于探讨个人信用资源的有关经济范畴、现状等等。

（3）规范分析和实证分析相结合。实证分析用于描述河南省个人信用资源状况、特征等客观现实方面；规范分析则用于个人信用资源优化方式、对策建议等方面的研究。

（4）定量研究和定性分析相结合。个人信用资源优化及其对经济发展作用机理研究中涉及到大量的定性和定量问题，所以，要综合运用定量研究和定性分析的方法。

第2章 个人信用资源的基本范畴分析

信用是一个内涵丰富的范畴。从伦理道德角度看，信用是“信守诺言”的一种道德品质，是个体人格的重要内容，是非血亲人际交往的基本准则，是正心、修身和治国的先决条件；从经济角度看，信用以偿还为条件的价值活动的特殊形式，是一种借贷关系，包括商品借贷（商业信用）和货币借贷（货币信用）；从契约法律角度看，信用是规定和约束人与人之间权利和义务关系的经济契约（狭义信用）和社会契约（广义信用）；从制度角度看，信用是一种基于自愿履行的非正式制度约束；从社会资本角度看，信用是推动协调行动，提高社会效率的重要基础条件；从资源角度看，信用是能影响未来经济流或损益的价值存量。个人信用由个人道德信用、个人经济信用和个人职业信用三个相互支持、相互联系的方面构成的有机系统。个人信用资源是依附于自然人的、体现在信用上的、能影响未来经济流或损益的价值存量，也就是依附于自然人的信用资源或体现在信用上的人力资源，它由微观个人信用资源和宏观个人信用资源两个子系统构成。

2.1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在中西不同的社会以及思想发展史上，信用有不同的发展历程及特点。我国古代是以农业文明为主的社会，信用建立在这一基础上，其主要价值是协调人际关系及个体道德人格的塑造，具有浓厚的人伦色彩；而西方信用是建立在契约思想基础之上的，具有强烈的法理特点。这样，由于信用根植于不同的土壤之中，就导致了中西信用在发展的过程中，具有不同的特点。此外，基于不同理论视角，也形成了对于信用的不同解释。

2.1.1 中西历史上信用的发展

2.1.1.1 中国历史背景下的信用

信用概念在中国古代已存在，在各种不同的文化典籍中都曾反复出现，并作为最主要的道德范畴之一被纳入礼教传统之中。信用在其产生和发展中均受到农业文明交

往方式的制约。而建立在农业文明基础上的中国古代社会是以宗法氏族为基础的社会，宗法氏族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群居体。与此相应，早期中国古代文化中衍生出以调节氏族内部血缘亲情为主要内容的宗法文化，如孟子认为“亲亲，仁也”。而信，则是宗法文化的重要补充，主要调节非血缘关系社会交往行为并且是个体的一种道德责任。后经儒家提倡，“信”成为经世致用的政治伦理规范。孔子十分强调信用在治理国家中的重要作用，认为治理国家时即使“去兵”、“去食”也不能“去信”，因为“人无信不立”。不仅如此，孔子还提出信是国家之间相互交往的标准，“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孟子继承了孔子关于信的基本思想，并进一步把“与朋友交，言而有信。”与“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并列为“五伦”，成为中国封建社会道德评价的基本标准。荀子把是否有“信”作为区分君子与小人的重要道德标准。可见，作为中国儒学的创始人，孔子、孟子、荀子都把信用作为为人与为政不可缺少的基本准则。时至今日，民众心理仍然把朋友之间是否讲信义、守信用作为重要的个体道德判断标准。在先秦诸子百家中，虽然法家对道德的功用存在否定倾向，但是也十分重视信用的功能，认为明君治理国家必须时时守信，这样在重大事件上才能体现信用的作用。而道家，对于“信”的强调也多见于著述之中，老子认为对不守信用的人，也要信任他，这样才可以使人人守信。而民生守信的故事也正是通过《庄子》流传下来的。

到明清之际，随着资本主义开始在中国社会中萌芽，商业经济开始有了较快的发展，晋商、徽商因在这一时期注重守信而逐渐闻名，现代意义上的信用开始萌芽了。但自鸦片战争爆发直至新中国成立的100年间，中国社会面临着列强劲逼的民族危机，处在社会动荡的情势之中。在这一背景下，资本主义经济和文化不可能得到典型的、真正的发展，现代意义上的信用理念也就不可能真正出现。而以倡导人伦道德为核心内容的儒家文化，因其无助于强国御敌的历史任务而不可避免地受到质疑和冲击。甚至有人将其视为中国积弱之根源，这在五四文化运动中得到了明确的反映。

总的来看，近代之前的中国古代文化基本上承袭了以孔孟思想为主要内容的儒家文化，信用理念作为其中的一个重要的伦理范畴和行为规范，也得以留传下来。它不仅体现在士大夫的理论文化中，也体现在普通民众的日常行为中，到了封建社会晚期，信用理念虽已与商业文明相联，开始发生转变，但并没有真正实现这一转变。相反传统伦理道德层面上的“信用”反而遭到了质疑与否定。

从信用发展史看，中国古代信用的基本内涵可以表述为如下三点：